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4-59

#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审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审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子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审查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会议文件;

3、公司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会议文件;

4、《舆情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4-60

#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收到表决票3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子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4-61

#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银漫矿业”)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银漫矿业、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赤峰荣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荣邦矿业”)和赤峰锐能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能矿业”)均以其持有的采矿权为银漫矿业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对银漫矿业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1月8日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兴业银锡: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59)及《兴业银锡: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60))。以上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银漫矿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1月23日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吉仁高勒镇巴彦乌拉嘎查

法定代表人:凌振青

注册资本:壹拾叁亿肆仟玖佰叁拾捌万零玖佰元(人民币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选矿;矿山机械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 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 销售;机械设备租赁。

2、股权结构:银漫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银漫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主要财务状况:

银漫矿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30,069.16 | 434,028.84 |
| 负债总额 | 88,112.81 | 126,751.57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 - |
| 净资产 | 341,946.34 | 298,277.27 |
| 项目 |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3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02,729.10 | 231,530.46 |
| 营业利润 | 121,743.01 | 104,410.95 |
| 净利润 | 103,669.07 | 84,372.84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银漫矿业、荣邦矿业和锐能矿业均以其持有的采矿权为银漫矿业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对银漫矿业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期限为不超过3年(含3年),担保期限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二年,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有利于银漫矿业的业务发展,同时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公司对银漫矿业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监督与管理,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银漫矿业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上述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90,928.5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4.04%。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贷款银行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4-62

#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银漫矿业”)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乾金达矿业”)向银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本金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1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兴业银锡: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59)及《兴业银锡: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60))。以上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乾金达矿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30日

住所: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明安图镇朝格温都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王顺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叁佰玖拾万(人民币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供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选矿;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 组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乾金达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乾金达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主要财务状况:

乾金达矿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6,014.91 | 89,165.16 |
| 负债总额 | 34,849.65 | 38,069.48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 - |
| 净资产 | 41,165.27 | 51,105.68 |
| 项目 |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 2023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42,329.14 | 45,445.78 |
| 营业利润 | 23,376.40 | 19,848.23 |
| 净利润 | 20,069.61 | 17,606.44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银漫矿业为乾金达矿业贷款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本金不超过1,000万元,融资期限为不超过3年(含3年),担保期限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二年,具体以借款单位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有利于乾金达矿业的业务发展,同时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以上担保的担保方与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决策和经营管理均由本公司控制。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上述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90,928.5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4.04%。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贷款银行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6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回购的股份25,279,012股,由原来的“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88,119,475股变更为2,262,840,463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288,119,475元变更为2,262,840,463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结合公司此次变更注册资本情况,公司拟针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辽宁省人民政府辽政[1998]94号文,辽宁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辽证委发[1997]9号文件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2100000104983。 |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辽宁省人民政府辽政[1998]94号文,辽宁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辽证委发[1997]9号文件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210000104983。,换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1007017953G。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8,119,475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62,840,463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88,119,475股,均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262,840,463股,均为普通股。 |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等有关具体事宜。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4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而影响上市地位。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7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5日

至2024年11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发布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4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167 | 联美控股 | 2024/11/19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的有效持股凭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三) 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2日9:00—11:30,13:30—16:00。

(四) 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 会议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或用信函等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 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1号公司证券部。

邮编:110168 电话:024一一23784835

联系人:胡波、李雨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3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公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公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公告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45

#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中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户中共计63,588,482股:其中25,279,012股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回购的股份;其中38,309,470股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回购的股份。

本次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共25,279,012股,是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中回购的股份,由原来的“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88,119,475股变更为2,262,840,463股,注册资本将由2,288,119,475元变更为2,262,840,463元。

本次回购股份变更及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金额下限为25亿元,上限为5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1年1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

2022年1月6日,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5,279,0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回购最高价格11.1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8.00元/股,交易总金额250,062,450.0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2021-005,2022-003)。

二、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原因及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后决定的,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率,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288,119,475股变更为2,262,840,463股, 具体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注销前 | | 本次注销数量(股) | 本次注销后 |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 有限售股份 | - | - | - | - | - | - |
| 无限售股份 | 2,288,119,475 | 100 | 25,279,012 | 2,262,840,463 | 100 | |
| 其中:回购专用账户 | 63,588,482 | 2.78 | 25,279,012 | 38,309,470 | 1.69 | |
| 股份总数 | 2,288,119,475 | 100 | - | 2,262,840,463 | 100 |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 本次拟注销的股份数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10%。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变更登记等有关具体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1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而影响上市地位。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8

#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10月24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并取得了无锡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142901496 4

名称: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宜兴市徐舍镇工业集中区徐丰路8号

法定代表人:邵树伟

注册资本:25993万元整

成立日期:1980年11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钢压延加工;汽车零部件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5G通信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讯设备制造;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3629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9

#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5日(星期四)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lettal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5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5日 下午 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邵树伟

总经理:李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施佶

财务总监:许立群

独立董事:路小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5日 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lettal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佳玮

电话:0510-87600070

邮箱:zqb@lettal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285 证券简称:高铁电气 公告编号:2024-038

#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 下午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 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tdq@bjqc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 下午 16:00-17:00举行2024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4年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 下午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广育先生

独立董事:徐秉惠先生

总会计师:王徐策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舒平女士

注:计划出席人员可能因公务原因临时调整出席安排。如有调整,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页面查询相关信息。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18日 下午 16:00-17: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 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gtdq@bjqc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917-2829128

邮箱:gtdq@bjqc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09日

证券代码:688618 证券简称:三旺通信 公告编号:2024-050

#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688618public@3onedat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4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熊伟先生

董事会秘书:熊莹莹女士

财务总监:冯秀芳女士

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